

北京国际信托有限公司 2020 年年度报告

专业受托者
百年守业人

目录

1、重要提示	3
2、公司概况	3
2.1 公司简介	3
2.2 组织结构	5
3、公司治理	6
3.1 公司治理结构	6
3.2 公司治理信息	16
4、经营管理	19
4.1 经营目标、方针、战略规划	19
4.2 所经营业务的主要内容	19
4.3 市场分析	20
4.4 内部控制	21
4.5 风险管理	22
5、报告期末及上一年度末的比较式会计报表	23
5.1 自营资产	23
5.2 信托资产	41
6、会计报表附注	43
6.1 会计报表编制基准不符合会计核算基本前提的说明	43
6.2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说明	43
6.3 或有事项说明	50
6.4 重要资产转让及其出售的说明	51
6.5 会计报表中重要项目的明细资料	51
6.6 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的披露	56
6.7 会计制度的披露	59
7、财务情况说明书	59
7.1 利润实现和分配情况	59
7.2 主要财务指标	60
7.3 对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有重大影响的其他事项	60

7.4 公司净资产情况.....	60
8、特别事项揭示 -----	60
8.1 前五名股东报告期内变动情况及原因.....	60
8.2 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及原因.....	61
8.3 变更注册资本、变更注册地或公司名称、公司分立合并事项.....	61
8.4 公司的重大诉讼事项.....	61
8.5 公司及其高级管理人员受到处罚的情况.....	61
8.6 银保监会及其派出机构对公司检查后提出整改意见的整改情况.....	61
8.7 本年度重大事项报告.....	61
8.8 银保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认定的其他有必要让客户及其相关利益人了解的重要信息	62
9、社会责任履行情况 -----	62
10、消费者权益保护情况 -----	62
11、公司监事会意见 -----	63

1、重要提示

1.1 本公司董事会及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1.2 无董事对年度报告内容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无法保证或存在异议进行声明。

1.3 独立董事贝多广、王化成、吴晶妹、王剑钊等 4 人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1.4 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1.5 公司负责人法定代表人周瑞明、总经理何晓峰、总会计师吴京林声明：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完整。

2、公司概况

2.1 公司简介

北京国际信托有限公司（简称“北京信托”）是北京市属非银行金融机构，现为中国信托业协会会员、理事单位，中国证券业协会、北京市银行业协会会员单位。注册资本 22 亿元人民币。

北京信托是中国信托业从起步到规范发展的重要历史见证人和实践者。公司前身是 1979 年 2 月经北京市批准成立的北京市工程建设总公司，同年 4 月更名为北京市经济建设总公司，是改革开放之初首批可以从事金融信托业务的公司之一。1984 年 4 月，北京市经济建设总公司分拆后正式设立北京国际信托投资公司，同年 10 月北京国际信托投资公司开始营业。2000 年 3 月，增资改制成为多家企业参股的非银行金融机构。2002 年 3 月，经中国人民银行批准重新登记。2007 年，经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批准，公司实施了引进境外战略投资人的股权重组，同时按照监管要求换发了新的《金融许可证》，并更名为北京国际信托有限公司。

公司成立 40 多年来，始终以“尽信守托、经世济民”为使命，以“专业受托者、百年守业人”为愿景，致力于成为专业卓越、最值得信赖的财富管理机构，打造信托业百年老店。成立初期作为首都对外投融资窗口，在引进外资等方面发挥了重要作用。二十世纪九十年代，公司最先在京开办沪深股票交易业务，承办北京顺鑫农业深交所上市，推出北京朝阳商务中心区（CBD）信托计划等。近年来，公司认真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指示精神和北京市委、市政府各项决策部署，严格遵循金融监管要求，重点围绕国家重大发展战略和北京“四个中

心”功能建设需要，发挥信托制度优势，坚持服务实体经济、防范金融风险，在基础设施建设、城市发展、民生公益和服务“三农”等领域积极展业，不断创新，提质增效，已发展成为资产质量高、流动性良好、抗风险能力强的现代金融机构。代表信托公司核心竞争力的主动管理能力稳居行业前列，连续多年保持行业评级最高级 A 级，多次荣获行业权威评选的“卓越公司奖”、“杰出信托公司奖”、“中国房地产信托综合能力优秀企业”、“年度金牌市场影响力金融产品”、“投资回报奖”、“最佳慈善信托产品奖”等荣誉，深受广大投资者信赖与合作伙伴认可。

中文名称：北京国际信托有限公司

中文名称缩写：北京信托

英文名称：Beijing International Trust Co., Ltd.

英文名称缩写：BJITIC

法定代表人：周瑞明

地址：北京市朝阳区安立路 30 号院 1、2 号楼

邮政编码：100012

网址：www.bjitic.com

电子信箱：dshbgs@bjitic.com

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韩波

电话：010-59680830

传真：010-59680999

电子信箱：hanbo@bjitic.com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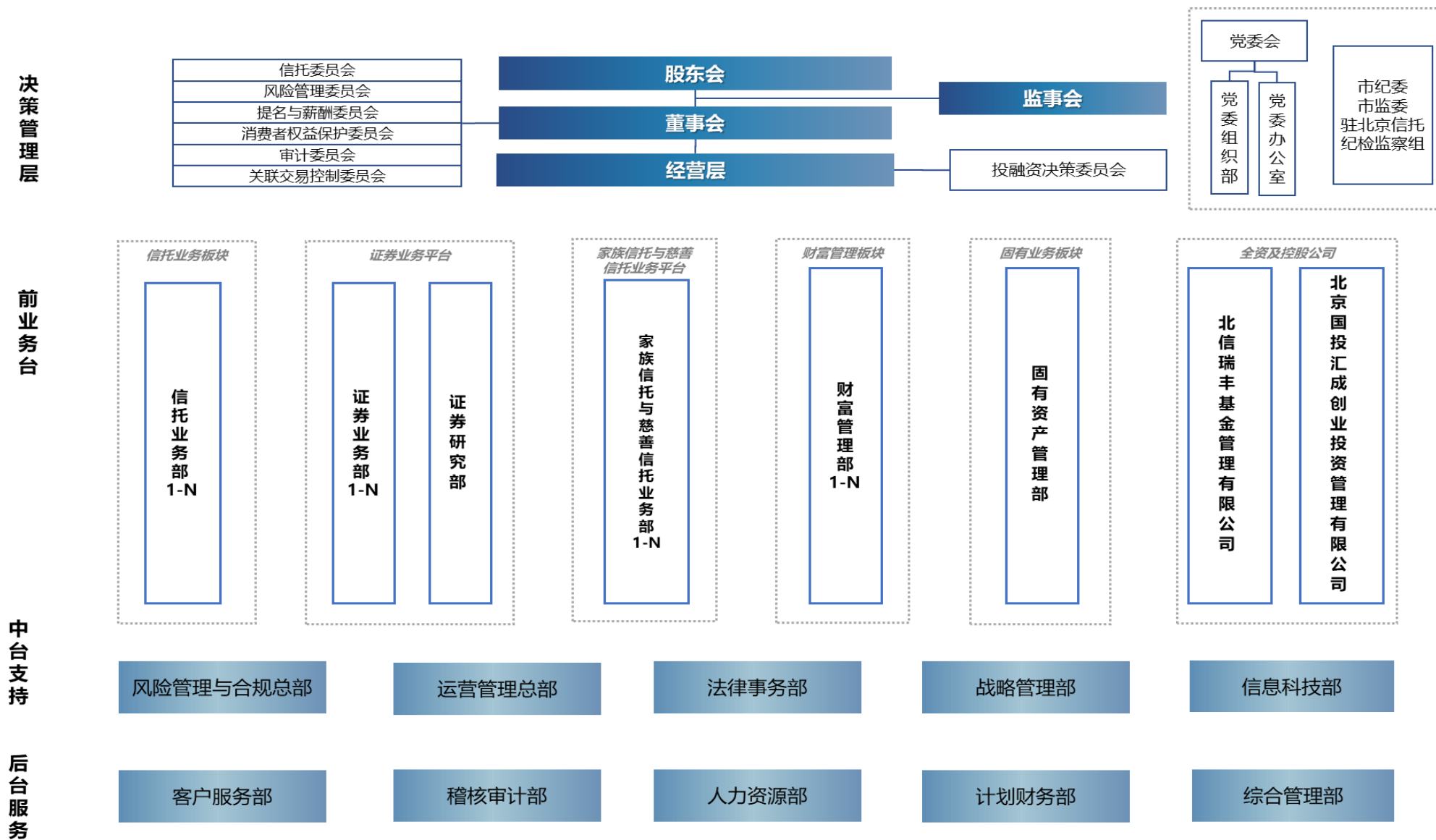
信息披露报纸：上海证券报

年度报告备置地点：北京市朝阳区安立路 30 号院 1、2 号楼

会计师事务所：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地址：北京市海淀区车公庄西路 19 号 68 号楼 A-1 和 A-5 区域

2.2 组织结构



3、公司治理

3.1 公司治理结构

3.1.1 股东

1、报告期末，公司股东总数 10 家

表 3.1.1-1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金额 (人民币元)	占比 (%)
1	北京市国有资产经营有限责任公司	754,600,000.00	34.30%
2	航天科技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337,127,377.02	15.32%
3	威益投资有限公司 (Win Eagle Investments Limited)	336,713,485.67	15.30%
4	中国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314,285,714.29	14.29%
5	上海游久游戏股份有限公司	139,595,297.85	6.35%
6	杭州钢铁集团有限公司	135,142,857.14	6.14%
7	天津经济技术开发区投资有限公司	72,204,464.40	3.28%
8	鹏丰投资有限公司	55,371,428.57	2.52%
9	北京宏达信资产经营有限公司	36,102,232.20	1.64%
10	北京市海淀区欣华农工商公司	18,857,142.86	0.86%
	合计	2,200,000,000.00	100.00%

报告年度，本公司股东未质押公司股权，不存在以股权及其受（收）益权设立信托等金融产品的情况。

2、持股比例超过 10%的主要股东情况如下：

表 3.1.1-2

股东名称	法人代表	注册资本 (亿元)	注册地址	主要经营业务
北京市国有资产经营有限责任公司	岳鹏	100.00	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 19 号富凯大厦 B 座 16 层	资产管理；项目投资；投资管理。
航天科技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刘永	65.00	北京市西城区平安里西大街 31 号-01 至 03 层，07 至 09 层	对成员单位办理财务和融资顾问、信用鉴证及相关的咨询、代理业务；协助成员单位实现交易款项的收付；经批准的保险代理业务；对成员单位提供担保；办理成员单位之间的委托贷款及委托投资；对成员单位办理票据承兑与贴现；办理成员单位之间的内部转账结算及相应的结算、清算方案设计；吸收成员单位的存款；对成员单位办理贷款及融资租赁；从事同业拆借；经批准发行财务公司债券；承销成员单位的企业债券；对金融机构的股权投资；有价证券投资；成员单位产品买方信贷及融资租赁。

威益投资有限公司 (Win Eagle Investments Limited)	Emil Cheung	--	中国香港中环添美道 1 号中信大厦 28 楼	持有北京信托股权的特别目的公司。
中国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张玉卓	1210.71	北京市朝阳区朝阳门北大街 22 号	石油与天然气勘探开采、管道运输、销售；石油炼制、石油化工、煤化工、化纤及其他化工产品的生产与销售、储运；石油、天然气、石油产品、石油化工及其他化工产品和其他商品、技术的进出口、代理进出口业务；技术、信息的研究、开发、应用。

3、报告期末，公司主要股东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最终受益人、关联方情况

表 3.1.1-3

股东名称	其控股股东	其实际控制人	最终受益人	关联方
北京市国有资产经营有限责任公司	北京市人民政府	北京市人民政府	北京市人民政府	子公司。
航天科技财务有限公司	中国航天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控股股东；受同一控股股东控制的其他企业；施加重大影响的投资方。
威益投资有限公司 (Win Eagle Investments Limited)	中信资本金融控股有限公司	中信资本控股有限公司	中信资本控股有限公司	子公司；受同一控股股东控制的其他企业；关键管理人员或与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控制或共同控制的其他企业（关键管理人员是指有权利并负责计划、指挥和控制企业活动的人员，包括所有董事）。
中国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石油化工集团有限公司	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控股股东；子公司；受同一控股股东控制的其他企业；联营企业。
上海游久游戏股份有限公司	天天科技有限公司	周五云	周五云	控股股东；子公司；受同一控股股东控制的其他企业；合营企业；联营企业；控股股东的实际控制人。
杭州钢铁集团有限公司	浙江省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浙江省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浙江省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子公司；受同一控股股东控制的其他企业；合营企业；联营企业；施加重大影响的投资方；关键管理人员或与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控制或共同控制的其他企业。
天津经济技术开发区投资有限公司	天津经济技术开发区国有资产经营公司	天津经济技术开发区管理委员会	天津经济技术开发区管理委员会	控股股东；子公司；受同一控股股东控制的其他企业；合营企业。
鹏丰投资有限公司	北京智信恒金投资有限公司	北京智信恒金投资有限公司	白洪涛、潘玲	控股股东；主要股东的一致行动人；受同一控股股东控制的其他企业。
北京市海淀区欣华农工商公司	北京市海淀区东升乡人民政府塔院村民委员会	北京市海淀区东升乡人民政府塔院村民委员会	北京市海淀区东升乡人民政府塔院村民委员会	子公司；受同一控股股东控制的其他企业。

3.1.2 董事、董事会及其下属委员会

表 3.1.2-1

序号	姓名	董事性质	担任公司或其他机构职务	性别	年龄	选任时间	代表股东	该股东持股比例
1	周瑞明	董事长	北京国际信托有限公司党委书记、董事长	男	57岁	2019.11	北京市国有资产经营有限责任公司	34.3%
2	何晓峰	董事	北京国际信托有限公司党委副书记、董事、总经理	男	48岁	2019.11		
3	孙婧	董事	北京市国有资产经营有限责任公司副经理	女	47岁	2019.11		
4	王亮	董事	航天科技财务有限责任公司副总经理	男	43岁	2020.04	航天科技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15.32%
5	于宏英	董事	中诚信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总裁	女	56岁	2016.02	威益投资有限公司 (Win Eagle Investments Limited)	15.30%
6	刘迎新	董事	中国石化销售股份有限公司总会计师	女	44岁	2019.02	中国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14.29%
7	许汉章	董事	上海游久游戏股份有限公司	男	64岁	2015.09	上海游久游戏股份有限公司	6.35%
8	于卫东	董事	杭州钢铁集团有限公司财务资产管理部总经理	男	52岁	2019.11	杭州钢铁集团有限公司	6.14%
9	贝多广	独立董事	中国人民大学中国普惠金融研究院理事会联席主席兼院长	男	63岁	2015.09	无	
10	王化成	独立董事	中国人民大学商学院教授	男	57岁	2015.09	无	
11	吴晶妹	独立董事	中国人民大学财政金融学院教授	女	56岁	2016.02	无	

序号	姓名	董事性质	担任公司或其他机构职务	性别	年龄	选任时间	代表股东	该股东持股比例
12	王剑钊	独立董事	北京奋迅律师事务所合伙人	男	52岁	2015.09	无	
13	韩波	职工董事	北京国际信托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 战略管理部总经理	女	48岁	2020.12	无	

说明：韩波同志职工董事任职资格已经监管部门核准（京银保监复【2021】234）

董事会下属委员会

表 3.1.2-2

名称	主要职责	组成人员 姓名	职务
信托委员会	1、对本公司依法履行受托人职责进行监督； 2、评估本公司信托业务发展规划和趋势； 3、评估本公司信托业务的决策标准和程序； 4、监督和评估本公司信托业务在产品营销、中后期管理及终止清算过程中的合规管理情况，确保受益人合法权益不被侵害； 5、监督、检查和评估公司信托业务战略、政策、规划、措施等的执行情况； 6、向董事会提出完善本公司履行受托人职责的建议； 7、董事会授予的其他事宜	贝多广	主任
		于宏英	委员
		幸宇晖	委员
		孟广杰	委员
风险管理委员会	1、制定公司风险管理的目标和政策； 2、健全完善公司风险管理体系； 3、制定公司风险管理的流程管控程序； 4、公司董事会授权的其他职责。	周瑞明	主任
		何晓峰	委员
		幸宇晖	委员
		吴晶妹	委员

		许汉章	委员
提名与薪酬委员会	1、根据经营情况、资产规模和股权结构对董事会的规模和构成向董事会提出建议； 2、研究董事和经营班子的选聘标准和程序，并向董事会提出建议； 3、培养储备董事和经营班子的补充人选； 4、对董事候选人和经营层人选进行审查并提出建议； 5、对须提请董事会聘任的其他高级管理人员进行审查并提出建议； 6、根据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管理岗位的主要范围、职责、重要性以及其他相关企业相关岗位的薪酬水平制定薪酬计划或方案； 7、薪酬计划或方案主要包括但不限于绩效评价标准、程序及主要评价体系，奖励和惩罚的主要方案和制度等； 8、审查公司董事（非独立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履行职责情况并对其进行年度绩效考评； 9、负责对公司薪酬制度执行情况进行监督； 10、董事会授权的其他事宜。	周瑞明	主任
		刘迎新	委员
		黄晓炜	委员
审计委员会	1、提议聘请或更换外部审计机构； 2、监督公司内部审计工作及制度实施； 3、负责内部审计与外部审计之间的沟通； 4、审核公司财务信息及其披露； 5、审查公司内控制度，对重大关联交易进行审计； 6、公司董事会授权的其他事宜。	王化成	主任
		吴晶妹	委员
		刘迎新	委员
消费者权益保护委员会	1、对本公司依法履行保护消费者合法权益职责进行监督； 2、评估本公司消费者权益保护工作战略、规划和目标； 3、评估本公司消费者权益保护工作的工作程序和标准； 4、监督和评估本公司消费者权益保护工作年度工作计划； 5、监督、检查和评估公司消费者权益保护工作的战略、政策、规划、措施等的执行情况； 6、向董事会提出完善本公司消费者权益保护职责的建议； 7、公司董事会授权的其他职责。	王剑钊	主任
		幸宇晖	委员
		常建国	委员
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	1、负责公司关联交易控制方面的重要工作； 2、审查公司重大关联交易，并提交董事会或由董事会提交股东会审议批准；	吴晶妹	主任

	3、有关法律、法规、公司章程规定及董事会授权的其他职责。	许汉章	委员
--	------------------------------	-----	----

3.1.3 监事、监事会及其下属委员会

表 3.1.3

序号	姓名	监事性质	担任本机构及其他机构职务	性别	年龄	选任时间	代表股东	该股东持股比例
1	王进才	监事会主席	天津经济技术开发区投资有限公司	男	61岁	2017.04	天津经济技术开发区投资有限公司	3.28%
2	李慧	监事	航天科技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风险管理与法律部副部长	女	38岁	2020.12	航天科技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15.32%
3	孟福增	监事	鹏丰投资有限公司	男	66岁	2015.09	鹏丰投资有限公司	2.52%
4	曹月秋	监事	北京市海淀区欣华农工商公司 财务科长	女	42岁	2020.12	北京市海淀区欣华农工商公司	0.86%
5	卓玮	职工监事	北京国际信托有限公司 办公室主任	女	43岁	2020.12	无	
6	陆雅清	职工监事	北京国际信托有限公司 计划财务部总经理	女	41岁	2020.12	无	

3.1.4 高级管理人员

表 3.1.4-1

姓名	职务	性别	年龄	任职日期	金融从业年限	学历	专业	简要履历
周瑞明	党委书记、 董事长	男	57岁	2019.12	29年	博士	企业管理	中国社会科学院研究生院管理学博士。历任中国人民银行金管司干部；原国务院证券管理委员会国内市场处处长；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部监管二处处长、信息统计部副主任、党委办公室副主任兼宣传部副部长（副局级）；共青团中国证监会委员会书记。2001年入职北京信托，历任公司副总经理、党委副书记、纪委书记，副董事长、总经理，2019年任公司党委书记、董事长。

姓名	职务	性别	年龄	任职日期	金融从业年限	学历	专业	简要履历
何晓峰	党委副书记、董事、总经理	男	48岁	2020.01	18年	硕士	工商管理	清华大学工商管理硕士。2003年入职北京信托，历任公司信托经理、高级信托经理，房地产信托业务总部总经理，不动产信托事业一部第一责任人。2014年任公司党委委员、副总经理。2019年任公司党委副书记、董事、总经理。
瞿纲	副总经理	男	46岁	2013.5	25年	硕士	工商管理	中国科学院研究生院工商管理硕士。曾就职中国建设银行岳阳分行、中国建银投资有限责任公司、中投信托有限责任公司、中国建银投资有限责任公司。2013年入职北京信托，任公司副总经理，2014年任公司党委委员、副总经理。
幸宇晖	副总经理	女	56岁	2014.10	34年	硕士	国际金融	中国人民大学金融硕士。1987年入职北京信托，历任公司国际金融部、国际业务部、金融业务部、资金信托部、信托总部等部门经理。2008年任公司总经理助理，2013年任公司首席风控官，2014年任公司党委委员、副总经理。
昌青	副总经理	男	55岁	2020.02	37年	硕士	高级管理人员工商管理硕士	厦门大学高级管理人员工商管理硕士。曾就职中国工商银行分理处、北京城市合作银行、北京市商业银行、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任公司副总经理。
吴京林	总会计师	男	56岁	2008.7	29年	硕士	国际工商管理	美国德克萨斯大学阿灵顿分校EMBA。曾就职北京市审计局，1992年入职北京信托，历任公司稽核审计部经理、计划财务部经理。2005年任公司副总会计师，2008年任公司总会计师，2014年任公司党委委员、总会计师。
黄晓炜	总经理助理	女	50岁	2013.5	28年	硕士	政治经济学	中国人民大学经济学硕士。1993年入职北京信托，历任公司大户交易室经理、信托总部高级经理、合规与风险管理部总监、信托业务运营管理部总经理。2011年任公司首席风控官兼风险管理部总经理，2013年任公司总经理助理兼人力资源部总经理。现任公司总经理助理兼党委组织部部长、人力资源部总经理。

姓名	职务	性别	年龄	任职日期	金融从业年限	学历	专业	简要履历
韩波	总经理助理、 董事会秘书	女	48岁	2020.10 任总经理 助理； 2020.11 聘任董事 会秘书	7年	学士	工业自动化	郑州轻工业学院工学学士。曾就职北内集团总公司、中共北京市委工业工委、中共北京市委组织部、北京市政府办公厅。2014年入职北京信托，历任党群工作部部长、战略规划部总经理，2020年任公司总经理助理。现任公司董事会秘书、总经理助理兼战略管理部总经理。
孟广杰	首席运营官	女	49岁	2018.12	27年	硕士	会计	中央财经大学会计硕士。1994年入职北京信托，历任公司信托财务部高级业务经理，托管部副总经理、总经理，运营管理总部总经理，2018年任公司首席运营官。现任公司首席运营官兼运营管理总部总经理。
张昕	总经理助理 (首席创新官)	女	47岁	2019.6	21年	博士	土地资源管理	中国人民大学土地资源管理专业博士。曾就职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2010年入职北京信托，历任公司信托业务二总部副总经理、信托业务二部第一责任人兼总经理、信托业务二部总经理、公司业务董事总经理，2019年任公司总经理助理。现任公司总经理助理（首席创新官）。

说明：韩波同志董事会秘书、职工董事任职资格已经监管部门核准（京银保监复【2021】234号）。

公司设专职党委副书记1人，市纪委监委驻北京国际信托有限公司纪检监察组组长1人。

表 3.1.4-2

姓名	职务	性别	年龄	任职日期	金融从业年限	学历	专业	简要履历
何燕卿	党委副书记	男	58岁	2016.3	5年	研究生	法律	中共北京市委党校法学专业研究生。曾任北京市大兴县地税局常务副局长、丰台区地税局局长、丰台区发改委主任、北京化学工业集团有限公司副总经理。2016年任北京信托党委副书记。

彭兴利	党委委员、市 纪委市监委驻 北京国际信托 有限公司纪检 监察组组长	男	56岁	2019.6	2年	研究 生	法学理论	中共中央党校法学理论专业研究生。曾任北京市行政服务中心副主任、北京东方饭店有限公司总经理、市纪委昌平教育基地主任、市纪委办公厅副主任（正处级）、市纪委市监委办公厅副主任。2019年任北京信托党委委员、市纪委市监委驻公司纪检监察组组长。
-----	---	---	-----	--------	----	---------	------	---

3.1.5 公司员工

报告年度，公司职工人数 288 人，平均年龄 35 岁

表 3.1.5

项目		报告期年度（2020）		报告期年度（2019）	
		人数	比例（%）	人数	比例（%）
年龄分布	20-29	66	22.9%	64	22.1%
	30-39	162	56.3%	168	57.9%
	40 以上	60	20.8%	58	20%
学历分布	博士	8	2.8%	6	2.1%
	硕士	212	73.6%	215	74.1%
	本科	65	22.6%	65	22.4%
	专科	3	1%	4	1.4%
	其他	0	0.0%	0	0.0%
岗位分布	高管人员	10	3.5%	10	3.4%
	自营业务人员	3	1%	3	1%
	信托业务人员	239	83%	244	84.2%
	其他人员	36	12.5%	33	11.4%

说明：表中“高管人员”为已获监管部门核准任职资格人员。

3.2 公司治理信息

3.2.1 年度内召开股东会情况

报告年度，公司股东会共召开 4 次会议，具体如下：

1、2019 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公司 2019 年公司经营工作报告与 2020 年工作计划》、《公司 2019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公司 2020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公司 2019 年度利润分配》、《公司 2019 年度信托受益人利益实现情况报告》、《董事会 2019 年工作报告及 2020 年工作计划》、《监事会 2019 年工作报告及 2020 年工作计划》、《公司 2019 年度报告及摘要》、《选举王亮为董事》、《公司增资扩股以及相关事宜》的议案。

2、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豁免本次股东会会议通知时间按<公司章程>规定期限的程序要求》、《北京国际信托有限公司章程修正案》的议案。

3、2020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北京国际信托有限公司章程修正案》的议案。

4、2020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北京信托职工董事调整的报告》、《北京信托监事会成员调整》的议案。

3.2.2 董事会及专业委员会履职情况

报告年度，公司董事会及其下属委员会认真履行《公司章程》和相关议事规则所赋予的各项职权，注重加强自身建设，认真履行职责，全面落实监管政策要求和股东会的决议，自觉接受监事会的监督，规范运作、科学决策，对于推动公司健康发展发挥了重要作用。

3.2.2.1 董事会召开会议情况

报告年度，公司董事会共召开 5 次会议，具体如下：

1、2019 年度董事会，审议通过《公司 2019 年经营工作报告与 2020 年工作计划》、《公司 2019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公司 2020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公司 2019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公司 2019 年度净资本情况》、《公司 2019 年度信托受益人利益实现情况报告》、《公司高管层 2019 年履职报告及 2020 年履职计划》、《董事会 2019 年工作报告及 2020 年工作计划》、《公司 2019 年度报告及摘要》、《设立董事会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调整风险管理委员会等专门委员会委员》、《选举王亮为董事》、《公司增资扩股以及相关事宜》的议案。

2、2020 年第一次临时董事会审议通过《聘任公司总经理助理》的议案。

3、2020 年第二次临时董事会审议通过《豁免本次董事会会议通知时间按〈公司章程〉规定期限的程序要求》、《北京国际信托有限公司章程修正案》的议案。

4、2020 年第三次临时董事会审议通过《夏彬同志辞去北京国际信托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职务》的议案。

5、2020 年第二次董事会审议通过《北京信托经营管理工作报告》、《北京信托“十四五”发展战略规划》、《北京信托职工董事和监事调整情况》、《北京信托 2020 年上半年受益人利益实现的报告》、《北京信托董事会各专业委员会的工作报告》、《北京信托增加办公园区维修改造与环境改善财务预算申请》的议案。

3.2.2.2 董事会下设专业委员会召开会议情况

1、董事会信托委员会

2020 年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董事会信托委员会 2019 年度工作报告及 2020 年工作计划》、《公司 2019 年度受益人利益实现报告》的议案。2020 年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董事会信托委员会 2020 年中工作报告》、《公司 2020 年上半年信托受益人利益实现情况报告》的议案。

2、董事会风险管理委员会

2020 年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董事会风险管理委员会 2019 年工作报告与 2020 年工作计划》的议案。2020 年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董事会风险管理委员会 2020 年上半年工作报告》的议案。

3、董事会提名与薪酬委员会

2020 年召开会议一次，审议通过《董事会提名与薪酬委员会 2019 年工作报告及 2020 年工作计划》的议案。

4、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0 年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19 年工作报告及 2020 年工作安排》、《2019 年稽核审计工作报告及 2020 年工作计划》、《公司 2019 年度审计报告》的议案。2020 年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0 年上半年稽核审计工作报告及下半年工作计划》的议案。

5、董事会消费者权益保护委员会

2020 年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董事会消费者权益保护委员会 2019 年工作报告及 2020 年工作计划》的议案。2020 年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董事会消费者权益保护委员会 2020 年上半年工作报告》的议案。

6、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

2020 年 4 月，公司董事会批复设立了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审批任命了主任和委员，审议通过了《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工作条例》。报告年度，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严格按照相关规定，认真履行职责，严格管理、审查公司关联交易，控制公司关联交易风险。

3.2.2.3 独立董事履职情况

报告年度，公司独立董事切实履行《公司章程》与《独立董事工作条例》赋予的各项职权，勤勉尽责，认真审议董事会各项议案，审慎发表独立意见，对完善公司治理结构、董事会科学决策发挥了积极作用。

3.2.3 监事会履行职责情况

报告年度，公司监事会认真履行《公司章程》与《监事会议事规则》所赋予的各项职权，对公司财务状况、内部控制、风险管理进行监督，对董事会、高级管理层履职情况进行监督，并对公司依法合规运作情况发表独立意见。

报告年度，公司监事会共召开 2 次会议，具体如下：

1、2019 年度监事会，审议通过《公司 2019 年公司经营工作报告与 2020 年工作计划》、《公司 2019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公司 2020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公司 2019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公司高管层 2019 年履职报告及 2020 年履职计划》、《监事会 2019 年工作报告及 2020 年工作计划》、《公司 2019 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2、2020 年第二次监事会，审议通过《推举北京信托 2020 年第二次监事会会议召集人》、《北京信托经营管理工作报告》、《北京信托 2020 年上半年受益人利益实现的报告》、《北京

信托董事会各专业委员会 2020 年上半年工作报告》、《董事会信托委员会 2020 年上半年工作报告》的议案。

3.2.4 高级管理层履职情况

报告年度，公司高管层在党委领导下，认真履行《公司章程》和董事会所赋予的各项职责，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严格落实金融监管要求，统筹推进疫情防控和经营发展，牢牢守住了不发生重大项目风险的底线，较好地完成了全年各项工作任务，公司各项监管指标全面达标，取得了良好的经营业绩。高管团队认真执行董事会决议，严格在董事会授权范围内开展经营活动，没有超越董事会授权范围的现象发生；认真履行受托人职责，妥善处理公司利益与受益人利益的关系，没有发生损害委托人利益的行为；高管成员主动接受公司监事会、市纪委监委驻公司纪检监察组的监督检查，坚持依法合规经营，恪信重诺，从严律己，没有出现违法违规和违反公司制度的行为。

4、经营管理

4.1 经营目标、方针、战略规划

经营目标：以“专业受托者、百年守业人”为愿景，致力于成为专业卓越、最值得信赖的财富管理机构，打造信托业百年老店。

经营方针：合规经营、防范风险、持续创新、稳健发展。

“十四五”发展规划：以推动公司转型为主线，巩固传统业务优势、培育创新特色业务，统筹风险防范和高质效发展，加快从资产驱动向资产与资金双轮驱动转变，全力“做优私募投行、做专资产管理、做强财富管理、做精固有业务”，构建公司发展新格局。

4.2 所经营业务的主要内容（单位：万元）

4.2.1 自营资产运用与分布表

表 4.2.1

资产运用	金额	占比	资产分布	金额	占比
货币资产	71,572	4.82%	基础产业	38,850	2.62%
贷款及应收款	663,604	44.67%	房地产业	126,000	8.48%
交易性金融资产	21,026	1.42%	证券市场	35,111	2.36%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434,983	29.28%	实业	824,416	55.49%
持有至到期投资	248,083	16.70%	金融机构	424,621	28.58%
长期股权投资	9,729	0.65%	其他	36,606	2.46%
其他	36,606	2.46%			
资产总计	1,485,604	100.00%	资产总计	1,485,604	100.00%

4.2.2 信托资产运用与分布表

表 4.2.2

资产运用	金额	占比	资产分布	金额	占比
货币资产	139,760.84	0.72%	基础产业	2,378,644.33	12.32%
贷款及拆出	5,833,905.65	30.21%	房地产	7,376,376.48	38.20%
交易性金融资产	2,038,057.48	10.55%	证券市场	2,872,716.51	14.88%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508,260.36	2.63%	实业	4,965,375.33	25.71%
持有至到期投资	3,993,046.09	20.68%	金融机构	1,345,364.73	6.97%
长期股权投资	5,521,916.92	28.60%	其他	371,093.82	1.92%
其他	1,274,623.86	6.60%			
信托总资产	19,309,571.20	100.00%	信托总资产	19,309,571.20	100.00%

4.3 市场分析

4.3.1 影响信托业务发展的有利因素

中国经济的韧性好、潜力足，稳中向好、长期向好基本趋势不变。2020 年我国疫情防控取得重大战略成果，并成为全球唯一实现经济正增长的主要经济体；三大攻坚战取得决定性成就，科技创新取得重大进展，改革开放实现重要突破，民生得到有力保障。当前宏观政策保持连续性、稳定性和可持续性，对经济恢复形成必要支持。中央提出加快构建以国内大循环为主体、国内国际双循环相互促进的新发展格局，保障信托展业相对稳定的金融与行业市场大环境。同时，监管政策加速引导信托行业转型发展，突出强调了“守正、忠实、专业”的受托人文化，持续推动“回归本源”，促使信托公司不断优化业务结构；信托公司积极推动发展服务信托、财务管理、慈善信托等业务，亦为行业转型方向逐步明晰了方向。

4.3.2 影响信托业务发展的不利因素

当前国内外环境仍面临深刻变化，疫情全球蔓延仍在持续，疫情走势的不确定性对经济恢复仍然构成掣肘，经济动能接续转换存在诸多障碍，疫情冲击导致的各类衍生风险不容忽视。经济环境不确定性上升，信托业的转型发展处于重要的关键时期。信托行业强监管、严监管趋势成为常态，传统业务空间进一步压缩，业务结构亟待优化。资管新规过渡期即将结束，信托公司项目风险管理、投研与创新能力、投资者教育、舆情管理等工作任务仍然艰巨。随着监管政策的统一，未来资管市场竞争将日益加剧，对信托公司在细分领域的核心能力提出更高要求。

4.4 内部控制

4.4.1 内部控制环境和内部控制文化

公司按照《公司法》、《信托公司管理办法》、《信托公司股权管理暂行办法》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相关规定，建立了由股东会、董事会、监事会、高级管理层组成的分工明确、权责对应、合理制衡的公司治理结构，严格落实“三重一大”制度和党委前置研究决策要求。截至报告年度，公司已建立涵盖公司治理、业务指引、风险控制与合规管理、审计、人力资源、财务等各类公司一级制度 119 个。

重视内部控制文化建设，公司始终以“尽信守托，经世济民”为使命，遵循以“恪信重诺、审慎稳健、明责笃行、守正出新”的价值观，依托全面的风险管理体系和内部控制机制，坚持合规经营、稳健发展，统筹做好风险防范和高质效发展，切实维护受益人、股东利益。

报告年度，公司党委把方向、管大局、保落实，董事会定战略、做决策、防风险，经营层谋经营、抓落实、强管理的治理机制运行顺畅有序。

4.4.2 内部控制措施

公司按照全面性、审慎性、独立性、有效性、适时性和相互制约原则，建立了涵盖公司治理、风险合规、审计、人力、法务及综合管理等全方位的内控管理体系，严格实施授权审批控制、岗位分离、资产隔离，规范业务标准和操作流程。制定了包括公司治理、业务管理、合规内控、综合管理等在内的类别清晰完整的制度体系，以及实施细则和操作流程。坚持“防火墙”机制，使业务流程上下环节协调和相互制衡。加强业务管理体系建设，通过标准合同文本指引方式，规范法律文本。

报告年度，公司根据监管要求和自身发展实际，研究完善党委、董事会、经营层对风险控制的管理体系，优化了董事会风险管理委员会、经营层关于全面风险管理的职责分工。制定、修订公司一、二级内控制度共计 28 项，进一步完善了内控制度，优化了业务管理流程，重点关注内部控制关键环节及风险点，促进内控体系的完善和风险防控措施落实。借助信息技术平台，在办公自动化系统中调整优化各项工作流程，有效完善制度流程化运行，不断推进公司经营管理工作规范化、标准化建设。

4.4.3 信息交流与反馈

公司建立了有效的信息交流和反馈机制，内部各层级信息报告、反馈路线清晰，通过事务管理月报、季报、专项报告等方式，确立了信息交流与共享机制。建立了完善的信息披露制度和程序，通过公司官网等平台及时向委托人和社会公众准确、及时披露公司有关信息。

报告年度，公司持续完善综合业务管理系统和流程，优化项目审批和项目管理业务系统，

确保信息传递路径通畅，各项信息上通下达，交流反馈及时有效。按照监管要求，及时报送各类业务报表、及时事前报告、关联交易报告等；履行受托人职责，向投资者及时披露各类业务信息。发挥信息技术和自媒体优势，通过官方网站等渠道，确保公司对外交流的及时性、有效性和规范性。

4.4.4 监督评价与纠正机制

公司建立了完善的内部控制监督评价与纠正机制。监事会负责监督董事会、高级管理层及其成员履职情况，检查、监督公司财务活动；驻公司纪检监察组聚焦党风廉政建设和廉洁从业，强化监督执纪问责；稽核审计部独立行使监督评价职能，通过常规审计和专项审计相结合的方式，对内部控制制度执行情况进行动态审计和检查，并对内审报告做出的结论和处理意见的执行及整改情况进行后期追踪检查，督促整改落实。

报告年度，公司内部控制得到有效执行，围绕内部控制关键环节及风险点，强化内控审计监督，开展审计 30 余项，促进内控体系的完善和风险防控措施的落实。未发生因违反内部控制对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的事项。

4.5 风险管理

4.5.1 风险管理概况

公司持续健全完善全面风险管理运作体系，围绕实现一体化运作、专业化分工、多层次协调、多角度防范的风险管理职能，搭建了以董事会、监事会、高级管理层、合规、法务、审计、各业务部门为主体的多层级风险治理架构。加强党的全面领导，严格执行“三重一大”和党委前置研究等制度，将风险管理嵌入公司前中后台各部门、各岗位，以及项目前期论证、中期审查及中后期管理全周期。

报告年度，公司对《风险管理办法》进行了全面修订，从风险管理架构、风险分类和风险管理策略、指标等方面，优化完善了风险管理运行机制，进一步完善了全面风险管理网络。制定、修订《同业合作管理办法》、《事务管理信托业务展业指引》、《政信合作信托业务展业指引》等一系列业务制度和指引，确保业务制度、指引符合公司风控理念、落实监管政策要求、满足业务发展需要。加强舆情监测，定期对存续期项目进行全面风险排查，将项目舆情风险纳入项目前期风险审查环节，确保声誉风险管理覆盖项目全生命周期。

4.5.2 风险状况

4.5.2.1 信用风险状况与管理

公司信托业务的信用风险主要来自于融资类信托业务和主动管理投资类信托中投资的信用债券。报告年度，本公司融资类信托存续项目运行良好，到期信托项目均按期清算兑付；

投资类项目中的信用债均符合公司风险偏好和限额指标，信用风险可控。

公司固有业务信用风险主要来自固定收益类资产。报告年度，公司投资的具有融资属性的金融产品运行良好。

4.5.2.2 市场风险状况与管理

市场风险主要表现为因市场价格——利率、汇率、股票价格和商品价格等的不利变动而使公司的表内和表外业务发生损失的风险。公司信托业务的市场风险主要来自证券投资类业务、不动产信托业务、工商企业信托业务等。

报告年度，公司高度关注货币政策、商品市场价格波动、房地产政策调整以及相关经济运行情况；定期排查存续项目交易对手财务状况，加强流动性风险管理；严格控制证券投资类业务风险，较好的控制了市场风险。

4.5.2.3 操作风险状况与管理

公司操作风险主要来自于内部控制、系统及运营过程中的错误或疏忽或外部事件而可能引起的潜在损失。报告年度，公司积极完善内控制度、优化流程；加强信息科技建设，科技赋能运营管理；加强员工培训、提升职业操守，强化受托人职责，未发生因操作风险所造成的损失。

4.5.2.4 声誉风险状况与管理

公司高度重视声誉风险管理，建立了涵盖声誉风险监测、识别、预警、控制和化解的全方位管理机制。运用专业舆情检测系统，实时开展声誉风险监测。报告年度，声誉风险管理良好。

4.5.2.5 其他风险状况

其他风险主要是指公司业务开展中的合规风险、政策风险、员工道德风险等。报告年度，公司未发生因上述风险所造成的损失。

5、报告期末及上一年度末的比较式会计报表

5.1 自营资产

5.1.1 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意见全文

北京国际信托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 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后附的北京国际信托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北京信托”）财务报表，包括 2020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20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北京信托 2020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20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 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北京信托，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 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北京信托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计划进行清算、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北京信托的财务报告过程。

四、 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1）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2）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3）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4）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北京信托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北京信托不能持续经营。

（5）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6）就北京信托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并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5.1.2 资产负债表

资产负债表

2020年12月31日

编制单位：北京国际信托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行次	期末数		期初数	
		合并	母公司	合并	母公司
资产：	1				
现金及银行存款	2	142,725,505.74	21,389,009.54	172,905,436.32	37,574,912.08
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3				
存放同业款项	4	572,998,845.15	572,998,845.15	525,492,561.07	525,492,561.07
贵金属	5				
预付账款	6	14,136,878.21	10,668,163.05	3,678,878.51	803,354.10
交易性金融资产	7	182,444,635.23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8	27,812,905.00	27,812,905.00	526,557,184.69	395,854,251.32
衍生金融资产	9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10	41,807,418.07	41,807,418.07	20,000,000.00	20,000,000.00
应收账款	11	229,538,228.26	180,884,230.13	439,132,953.24	384,657,706.21
其他应收款	12	249,286,668.04	117,754,665.46	252,339,469.62	116,735,383.79
发放贷款和垫款	13	6,101,271,071.56	6,101,271,071.56	5,487,856,415.50	5,487,856,415.50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4	4,349,833,493.72	4,228,586,861.65	3,895,939,368.58	3,757,197,895.36
持有至到期投资	15	2,480,830,719.15	2,480,830,719.15	2,086,610,000.00	2,086,610,000.00
长期股权投资	16	97,292,875.07	397,980,000.00	64,588,906.33	397,980,000.00
投资性房地产	17				
固定资产原价	18	61,849,619.18	49,481,865.87	58,261,998.52	47,187,992.15
减：累计折旧	19	43,645,931.65	35,420,717.66	40,815,606.36	33,099,827.65
固定资产净值	20	18,203,687.53	14,061,148.21	17,446,392.16	14,088,164.50
减：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21				
固定资产净额	22	18,203,687.53	14,061,148.21	17,446,392.16	14,088,164.50
工程物资	23				
在建工程	24				
固定资产清理	25				
无形资产	26	6,194,161.86	2,272,325.66	4,119,312.82	3,055,552.43
长期待摊费用	27	105,796,562.29	97,961,934.96	113,233,800.84	104,157,567.22
递延所得税资产	28	235,862,011.22	221,081,430.94	203,717,062.01	203,479,619.27
其他资产	29				
	30				
资产总计	31	14,856,035,666.10	14,517,360,728.53	13,813,617,741.69	13,535,543,382.85

企业负责人：周瑞明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吴京林

会计机构负责人：魏东华

资产负债表（续）

2020年12月31日

编制单位：北京国际信托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行次	期末数		期初数	
		合并	母公司	合并	母公司
负债：	32				
向中央银行借款	33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	34				
拆入资金	35	1,300,000,000.00	1,300,000,000.00	1,300,000,000.00	1,300,000,000.0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36				
衍生金融负债	37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38				
应付账款	39	6,515,488.24	-	6,294,855.00	
合同负债	40	1,319,934.40			
应付职工薪酬	41	922,633,033.52	896,088,171.87	857,353,565.43	830,511,133.70
应交税费	42	369,134,530.79	303,754,293.51	412,202,701.77	395,764,936.85
预收账款	43	44,031.12	-		
其他应付款	44	2,111,427,256.06	2,105,272,657.77	1,767,053,914.74	1,744,417,146.52
长期应付款	45	34,598.87	-	30,723.51	
递延所得税负债	46	7,597,867.01	4,391,165.70	3,062,588.35	2,919,088.35
预计负债	47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48	45,928.99	-	23,459.66	
负债合计	49	4,718,752,669.00	4,609,506,288.85	4,346,021,808.46	4,273,612,305.42
所有者权益：	50				
实收资本	51	2,200,000,000.00	2,200,000,000.00	2,200,000,000.00	2,200,000,000.00
国家资本	52				
集体资本	53				
法人资本	54	1,863,286,514.33	1,863,286,514.33	1,863,286,514.33	1,863,286,514.33
其中：国有法人资本	55	1,613,360,412.85	1,613,360,412.85	1,613,360,412.85	1,613,360,412.85
集体法人资本	56				
个人资本	57				
外商资本	58	336,713,485.67	336,713,485.67	336,713,485.67	336,713,485.67
资本公积	59	1,664,567,702.24	1,664,000,000.00	1,664,567,702.24	1,664,000,000.00
减：库存股	60				
其他综合收益	61	13,173,497.15	13,173,497.15	9,530,515.04	8,757,265.07
其中：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62				
盈余公积	63	1,002,482,610.64	1,002,482,610.64	903,131,897.62	903,131,897.62
一般风险准备	64	215,147,203.19	215,147,203.19	193,706,262.44	193,706,262.44
信托赔偿准备	65	1,000,000,000.00	1,000,000,000.00	1,000,000,000.00	1,000,000,000.00
未分配利润	66	3,905,411,883.17	3,813,051,128.70	3,372,694,385.01	3,292,335,652.30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67				
归属于母公司权益合计	68	10,000,782,896.39	9,907,854,439.68	9,343,630,762.35	9,261,931,077.43
少数股东权益	69	136,500,100.71		123,965,170.88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70	10,137,282,997.10	9,907,854,439.68	9,467,595,933.23	9,261,931,077.43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71	14,856,035,666.10	14,517,360,728.53	13,813,617,741.69	13,535,543,382.85

企业负责人：周瑞明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吴京林

会计机构负责人：魏东华

5.1.3 利润表

利润表 2020 年度

编制单位：北京国际信托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行次	本期数		上期数	
		合并	母公司	合并	母公司
一、营业收入	1	1,829,644,563.29	1,653,620,051.98	1,897,817,618.34	1,712,932,391.03
利息净收入	2	273,591,414.50	272,931,264.07	408,213,549.51	407,495,284.00
利息收入	3	392,340,536.59	391,680,386.16	482,530,849.80	481,810,705.67
利息支出	4	118,749,122.09	118,749,122.09	74,317,300.29	74,315,421.67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5	1,229,765,810.32	1,092,972,368.62	1,261,838,693.17	1,124,082,368.90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6	1,233,960,248.37	1,097,166,806.67	1,270,639,084.65	1,132,882,760.38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7	4,194,438.05	4,194,438.05	8,800,391.48	8,800,391.48
投资收益/(损失)	8	283,764,183.55	270,501,436.51	244,359,824.65	216,297,504.46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损失)	9	9,601,688.17		5,532,043.49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	10	28,792,621.71	17,341,542.00	-33,849,142.44	-35,511,329.14
汇兑收益/(损失)	11	-126,559.22	-126,559.22	45,062.98	45,062.98
其他业务收入	12	3,421,528.55		14,871,307.33	
其他收益	13	10,263,739.61	-	2,565,499.83	523,499.83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4	171,824.27		-227,176.69	
二、营业支出	15	503,963,113.57	368,061,007.56	668,819,911.28	552,274,722.36
税金及附加	16	11,720,579.13	11,055,043.19	12,311,352.83	11,564,960.69
业务及管理费	17	507,809,955.24	379,686,751.68	544,764,805.92	428,823,498.66
资产减值损失	18	-15,567,420.80	-22,680,787.31	111,743,752.53	111,886,263.01
其他业务成本	19				
三、营业利润	20	1,325,681,449.72	1,285,559,044.42	1,228,997,707.06	1,160,657,668.67
加：营业外收入	21	15,653,856.66	9,653,784.01	1,859,410.34	611,172.31
减：营业外支出	22	1,788,513.62	1,454,142.36	795,948.78	577,569.66

四、利润总额	23	1,339,546,792.76	1,293,758,686.07	1,230,061,168.62	1,160,691,271.32
减：所得税费用	24	317,638,591.07	300,251,555.90	302,491,349.03	286,911,398.86
五、净利润	25	1,021,908,201.69	993,507,130.17	927,569,819.59	873,779,872.46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26	1,004,735,901.96	993,507,130.17	909,779,408.95	873,779,872.46
少数股东损益	27	17,172,299.73	-	17,790,410.64	
持续经营损益	28	1,021,908,201.69	993,507,130.17	927,569,819.59	873,779,872.46
终止经营损益	29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30	3,642,982.11	4,416,232.08	25,288,042.80	19,465,666.35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1			-	-
其中：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32				
2.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33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4	3,642,982.11	4,416,232.08	25,288,042.80	19,465,666.35
其中：1.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35				
2.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6	3,642,982.11	4,416,232.08	25,288,042.80	19,465,666.35
3. 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37				
4. 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38				
5.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39				
七、综合收益总额	40	1,025,551,183.80	997,923,362.25	952,857,862.39	893,245,538.81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41	1,008,378,884.07	997,923,362.25	932,666,523.67	893,245,538.81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42	17,172,299.73		20,191,338.72	
八、每股收益	43				
基本每股收益	44				
稀释每股收益	45				

企业负责人：周瑞明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吴京林

会计机构负责人：魏东华

5.1.4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编制单位：北京国际信托有限公司

2020 年度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行次	本年金额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实收资本 (或股本)	其他 权益 工具	资本公积	减： 库存 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 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信托赔偿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小计		
栏次	—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3	14
一、上期期末余额	1	2,200,000,000.00		1,664,567,702.24		9,530,515.04		903,131,897.62	193,706,262.44	1,000,000,000.00	3,372,694,385.01		9,343,630,762.35	123,965,170.88	9,467,595,933.23
加：会计政策变更	2										773,249.97		773,249.97		773,249.97
前期差错更正	3														
其他	4														
二、本年期初余额	5	2,200,000,000.00		1,664,567,702.24		9,530,515.04		903,131,897.62	193,706,262.44	1,000,000,000.00	3,373,467,634.98		9,344,404,012.32	123,965,170.88	9,468,369,183.20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6					3,642,982.11		99,350,713.02	21,440,940.75		531,944,248.19		656,378,884.07	12,534,929.83	668,913,813.90
(一) 综合收益总额	7					3,642,982.11					1,004,735,901.96		1,008,378,884.07	17,172,299.73	1,025,551,183.80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8													-4,637,369.90	-4,637,369.90
1.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9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10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11														
4.其他	12													-4,637,369.90	-4,637,369.90
(三)专项储备提取和使用	13														
1.计提专项储备	14														
2.使用专项储备	15														
(四)利润分配	16					99,350,713.02	21,440,940.75			-472,791,653.77		-352,000,000.00			-352,000,000.00
1.提取盈余公积	17					99,350,713.02				-99,350,713.02					
其中：法定公积金	18					99,350,713.02				-99,350,713.02					
任意公积金	19														
#储备基金	20														
#企业发展基金	21														
#利润归还投资	22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23						21,440,940.75			-21,440,940.75					
3.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24									-352,000,000.00		-352,000,000.00			-352,000,000.00

4.提取 信托赔 偿准备	25													
5.其他	26													
(五) 所有者 权益内 部结转	27													
1.资本 公积转 增资本 (或股 本)	28													
2.盈余 公积转 增资本 (或股 本)	29													
3.盈余 公积弥 补亏损	30													
4.结转 重新计 量设定 受益计 划净负 债或净 资产所 产生的 变动	31													
5.其他	32													
四、 本期 期末 余额	33	2,200,000,000.00	1,664,567,702.24	13,173,497.15	1,002,482,610.64	215,147,203.19	1,000,000,000.00	3,905,411,883.17	10,000,782,896.39	136,500,100.71	10,137,282,997.10			

企业负责人：周瑞明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吴京林

会计机构负责人：魏东华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续）

2020 年度

编制单位：北京国际信托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行次	上年金额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 (或股本)	其他 权益 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 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 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信托赔偿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小计		
15	16	17	18	19	20	21	22	23	24	25	26	27	28		
一、上年年末余额	1	2,200,000,000.00		1,664,567,702.24		-13,356,599.68		815,753,910.38	167,880,014.94	900,000,000.00	3,028,119,210.80		8,762,964,238.68	110,773,832.16	8,873,738,070.84
加：会计政策变更	2														
前期差错更正	3														
其他	4														
二、本年初余额	5	2,200,000,000.00		1,664,567,702.24		-13,356,599.68		815,753,910.38	167,880,014.94	900,000,000.00	3,028,119,210.80		8,762,964,238.68	110,773,832.16	8,873,738,070.84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填列)	6					22,887,114.72		87,377,987.24	25,826,247.50	100,000,000.00	344,575,174.21		580,666,523.67	13,191,338.72	593,857,862.39
(一) 综合收益总额	7					22,887,114.72					909,779,408.95		932,666,523.67	20,191,338.72	952,857,862.39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8														
1.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9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10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11													
4.其他	12													
(三)专项储备提取和使用	13													
1.计提专项储备	14													
2.使用专项储备	15													
(四)利润分配	16						87,377,987.24	25,826,247.50	100,000,000.00	-565,204,234.74		-352,000,000.00	-7,000,000.00	-359,000,000.00
1.提取盈余公积	17						87,377,987.24			-87,377,987.24				
其中：法定公积金	18						87,377,987.24			-87,377,987.24				
任意公积金	19													
#储备基金	20													
#企业发展基金	21													
#利润归还投资	22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23							25,826,247.50		-25,826,247.50				
3.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24									-352,000,000.00		-352,000,000.00	-7,000,000.00	-359,000,000.00
4.提取信托赔偿准备	25								100,000,000.00	-100,000,000.00				

5、其它	26														
(五)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27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8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9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30														
4.结转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	31														
5、其他	32														
四、本年末余额	33	2,200,000,000.00		1,664,567,702.24		9,530,515.04		903,131,897.62	193,706,262.44	1,000,000,000.00	3,372,694,385.01		9,343,630,762.35	123,965,170.88	9,467,595,933.23

企业负责人：周瑞明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吴京林

会计机构负责人：魏东华

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0 年度

编制单位：北京国际信托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行次	本年金额											
		实收资本 (或股本)	其他权益 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信托赔偿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所有者权益合计
栏次	—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一、上期期末余额	1	2,200,000,000.00		1,664,000,000.00		8,757,265.07		903,131,897.62	193,706,262.44	1,000,000,000.00	3,292,335,652.30		9,261,931,077.43
加：会计政策变更	2												
前期差错更正	3												
其他	4												
二、本期初余额	5	2,200,000,000.00		1,664,000,000.00		8,757,265.07		903,131,897.62	193,706,262.44	1,000,000,000.00	3,292,335,652.30		9,261,931,077.43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6					4,416,232.08		99,350,713.02	21,440,940.75		520,715,476.40		645,923,362.25
(一)综合收益总额	7					4,416,232.08					993,507,130.17		997,923,362.25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8												
1.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9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10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11												
4.其他	12												
(三)专项储备提取	13												

和使用													
1.计提专项 储备	14												
2.使用专项 储备	15												
(四)利润 分配	16						99,350,713.02	21,440,940.75		-472,791,653.77		-352,000,000.00	
1.提取盈余 公积	17						99,350,713.02			-99,350,713.02			
其中：法定 公积金	18						99,350,713.02			-99,350,713.02			
任 意 公 积 金	19												
#储备基金	20												
#企业发展 基金	21												
#利润归还 投资	22												
2.提取一般 风险准备	23							21,440,940.75		-21,440,940.75			
3.所有者 (或股东) 的分配	24									-352,000,000.00		-352,000,000.00	
4.提取信托 赔偿准备	25												
5.其他	26												
(五)所有 者 权 益 内 部 结 转	27												
1.资本公积 转 增 资 本 (或股本)	28												
2.盈余公积 转 增 资 本 (或股本)	29												
3.盈余公积 弥补亏损	30												
4.结转重新 计量 设 定	31												

受益计划 净负债或 净资产所 产生的变 动													
5.其他	32												
四、本期期 末余额	33	2,200,000,000.00		1,664,000,000.00		13,173,497.15		1,002,482,610.64	215,147,203.19	1,000,000,000.00	3,813,051,128.70		9,907,854,439.68

企业负责人：周瑞明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吴京林

会计机构负责人：魏东华

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续）

2020 年度

编制单位：北京国际信托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行次	上年金额											
		实收资本 (或股本)	其他权 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 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 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信托赔偿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 他	所有者权益合计
栏次	—	13	14	15	16	17	18	19	20	21	22	23	24
一、上年年末余额	1	2,200,000,000.00		1,664,000,000.00		-10,708,401.28		815,753,910.38	167,880,014.94	900,000,000.00	2,983,760,014.58		8,720,685,538.62
加：会计政策变更	2												
前期差错更正	3												
其他	4												
二、本年初余额	5	2,200,000,000.00		1,664,000,000.00		-		815,753,910.38	167,880,014.94	900,000,000.00	2,983,760,014.58		8,720,685,538.62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6					19,465,666.35		87,377,987.24	25,826,247.50	100,000,000.00	308,575,637.72		541,245,538.81
（一）综合收益总额	7					19,465,666.35					873,779,872.46		893,245,538.81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8												
1.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9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10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11												
4.其他	12												
（三）专项储备提取和使用	13												
1.计提专项储备	14												
2.使用专项储备	15												
（四）利润分配	16							87,377,987.24	25,826,247.50	100,000,000.00	-565,204,234.74		-352,000,000.00

1.提取盈余公积	17						87,377,987.24			-87,377,987.24		
其中：法定公积金	18						87,377,987.24			-87,377,987.24		
任意公积金	19											
#储备基金	20											
#企业发展基金	21											
#利润归还投资	22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23							25,826,247.50		-25,826,247.50		
3.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24									-352,000,000.00		-352,000,000.00
4.提取信托赔偿准备	25								100,000,000.00	-100,000,000.00		
5、其它	26											
（五）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27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8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9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30											
4.结转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	31											
5、其他	32											
四、本年年末余额	33	2,200,000,000.00		1,664,000,000.00		8,757,265.07	903,131,897.62	193,706,262.44	1,000,000,000.00	3,292,335,652.30		9,261,931,077.43

企业负责人：周瑞明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吴京林

会计机构负责人：魏东华

5.2 信托资产

5.2.1 信托项目资产负债汇总表

信托项目资产负债汇总表
2020年12月31日

编制单位：北京国际信托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万元

信托资产	期初数	期末数	信托负债和信托权益	期初数	期末数
信托资产：			信托负债：		
货币资金	140,125.64	103,958.82	交易性金融负债	-	-
拆出资金	1,800,000.00	300,000.00	衍生金融负债	-	-
存出保证金	16,448.95	35,802.02	应付受托人报酬	837.88	3,332.90
交易性金融资产	1,705,664.66	2,038,057.48	应付托管费	735.05	345.39
衍生金融资产	-	-	应付受益人收益	3,568.87	2,812.59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572,180.11	946,994.63	应交税费	2,580.73	3,122.70
应收款项	233,169.09	147,460.30	应付销售服务费	111.06	146.06
发放贷款	5,603,172.12	5,533,905.65	其他应付款项	53,027.44	47,983.49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802,394.95	508,260.36	预计负债	-	-
持有至到期投资	3,278,221.44	3,993,046.09	其他负债	-	-
长期应收款	-	-	信托负债合计	60,861.02	57,743.14
长期股权投资	5,578,601.44	5,521,916.92			
投资性房地产	-	-	信托权益：		
固定资产	-	-	实收信托	19,552,787.65	19,090,008.97
无形资产	1,588.93	1,588.93	资本公积	43,399.26	59,717.40
长期待摊费用	-	-	损益平准金	-	-
其他资产	246,871.41	178,580.00	未分配利润	321,390.80	102,101.70
减：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	-	信托权益合计	19,917,577.72	19,251,828.06
信托资产总计	19,978,438.74	19,309,571.20	信托负债及信托权益总计	19,978,438.74	19,309,571.20

会计机构负责人：孟广杰

复核：崔沛雨

制表：马政毅

5.2.2 信托项目利润及利润分配汇总表

信托项目利润及利润分配汇总表
2020 年度

编制单位：北京国际信托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本年数	上年数
1.营业收入	1,111,105.08	1,819,413.84
1.1 利息收入	628,862.03	765,284.12
1.2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504,205.65	1,049,814.28
1.2.1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	-
1.3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51,964.56	-8,625.62
1.4 租赁收入	-	-
1.5 汇兑损益（损失以“-”号填列）	-473.73	-258.17
1.6 其他收入	30,475.70	13,199.23
2.支出	209,727.54	166,282.88
2.1 税金及附加	3,487.28	4,302.38
2.2 受托人报酬	115,247.86	107,295.90
2.3 托管费	11,561.89	17,501.62
2.4 投资管理费	13,718.08	10,408.46
2.5 销售服务费	6,899.37	6,974.35
2.6 交易费用	1,706.07	622.97
2.7 资产减值损失	7,919.36	-
2.8 其他费用	49,187.63	19,177.20
3.信托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901,377.55	1,653,130.97
4.其他综合收益	-	-
5.综合收益	901,377.55	1,653,130.97
6. 加：期初未分配信托利润	321,390.80	364,243.41
7.可供分配的信托利润	1,222,768.35	2,017,374.38
8. 减：本期已分配信托利润	1,120,666.65	1,695,983.57
9.期末未分配信托利润	102,101.70	321,390.80

会计机构负责人：孟广杰

复核：崔沛雨

制表：马政毅

6、会计报表附注

6.1 会计报表编制基准不符合会计核算基本前提的说明

6.1.1 会计报表不符合会计核算基本前提的事项

本公司会计报表编制基准不存在不符合会计核算基本前提的情况。

6.1.2 财务报表数据口径说明

本公司于 2011 年 5 月投资设立北京国投汇成创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持有其 100% 的股权，自 2012 年起本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编制合并报表。本公司于 2014 年 4 月发起投资设立北信瑞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持有其 60% 的股权，自 2014 年起本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编制合并报表。

根据会计准则规定，本年财务报表同时存在“合并报表”和“公司报表”两个概念。除特殊说明外，本报告中的相关分析均为合并报表数据口径。

除特别说明外，本报告所有信托业务数值保留至小数点后两位数，若出现总数与各分项数值之和尾数不符的情况，均为四舍五入原因造成。

6.2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说明

6.2.1 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范围和方法

根据财政部《金融企业准备金计提管理办法》（财金[2012]20 号）的规定，公司计提一般准备和资产减值准备。原则上一般准备余额不得低于风险资产期末余额的 1.5%。公司按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非银行金融机构全面推行资产质量五级分类管理的通知》（银监发[2004]4 号）文件规定实行以风险为基础的五级分类，按资产风险特征划分为若干组合，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包括贷款损失准备、坏账准备、持有至到期投资减值准备和长期投资减值准备。各项组合计提比例如下：

风险程度	计提比例（%）
正常类	1
关注类	3
次级类	25
可疑类	50
损失类	100

6.2.2 金融工具

本公司除下属子公司北信瑞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北信瑞丰”）外适用以下政策，北信瑞丰自 2020 年起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

6.2.2.1 金融资产的确认及计量

本公司按照取得金融资产的目的，将持有的金融资产分成以下四类：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不属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还需要加上可直接归属于该金融资产购置的相关交易费用。

6.2.2.2 金融资产的减值测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对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以外的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

对单项金额重大的金融资产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对单项金额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可以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或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金融资产（包括单项金额重大和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再进行减值测试。

按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期末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根据其账面价值与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之间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或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时，将该权益工具投资或衍生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与按照类似金融资产当时市场收益率对未来现金流量折现确定的现值之间的差额，确认为减值损失。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发生较大幅度下降，或在综合考虑各种相关因素后，预期这种下降趋势属于非暂时性的，确认其减值损失，并将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累计损失一并转出计入减值损失。

6.2.2.3 贷款

6.2.2.3.1 贷款种类和范围

本公司贷款种类按贷款的发放期限之长短确定。凡合同期限在 1 年以内（含 1 年）的贷款作为短期贷款，合同期限在 1-5 年（含 5 年）的贷款作为中期贷款，合同期限在 5 年以上的贷款作为长期贷款。

6.2.2.3.2 计提贷款损失准备的范围和方法

贷款损失准备计提范围为本公司承担风险和损失的贷款（含抵押、质押、保证、信用等

贷款)、贴现、信用垫款(如银行承兑汇票垫款、担保垫款、信用证垫款等)、进出口押汇、应收账款保理等表内外信贷资产。

以本公司上述表内外信贷资产按风险分类(五级分类)的结果为基础,结合实际情况,如对借款人还款能力、财务状况、抵押担保充分性等的评价,充分评估可能存在的损失,分析确定各类信贷资产应计提损失准备总额。各类贷款计提贷款损失准备的比例如下:

贷款级次	贷款损失准备计提比例
正常	1%
关注	3%
次级	25%
可疑	50%
损失	100%

提取的贷款损失准备计入当期损益,发生贷款损失,冲减已计提的贷款损失准备。已核销的贷款损失以后又收回的,其冲减的贷款损失准备则予以转回。

6.2.2.4 应收款项

应收款项包括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等。

6.2.3 长期股权投资核算方法

6.2.3.1 投资成本的确定

(1)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形成的,合并方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承担债务或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合并对价的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2)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形成的,在购买日按照支付的合并对价的公允价值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

(3) 除企业合并形成以外的:以支付现金取得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投资者投入的,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除外)。

6.2.3.2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对被投资单位能够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照权益法进行调整;对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

6.2.3.3 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控制、重大影响的依据

按照合同约定，与被投资单位相关的重要财务和经营决策需要分享控制权的投资方一致同意的，认定为共同控制；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的，认定为重大影响。

6.2.3.4 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对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在资产负债表日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减值的，按照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的差额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6.2.4 固定资产计价和折旧方法

6.2.4.1 固定资产确认条件、计价和折旧方法

本公司的固定资产是指为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并且使用年限超过一年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1.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2.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6.2.4.2 各类固定资产的折旧方法

本公司采用年限平均法计提折旧，固定资产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开始计提折旧，终止确认时或划分为持有待售非流动资产是停止计提折旧。在不考虑减值准备的情况下，公司根据固定资产类别、预计使用寿命和预计净残值率分别确定折旧率如下：

固定资产类别	预计净残值率	预计使用寿命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3%	30—45 年	2.16%-3.23%
机器设备	3%	10 年	9.7%
运输设备	3%	6 年	16.17%
电子设备及其他	3%	3-6 年	16.17%-32.33%

6.2.5 在建工程

6.2.5.1 在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按工程实际成本转入固定资产。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先按估计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暂估价值，但不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

6.2.5.2 资产负债表日，有迹象表明在建工程发生减值的，按照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的差额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6.2.6 无形资产

本公司无形资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与无形资产有关的支出，如果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且其成本能可靠地计量，则计入无形资产成本。除此以外的其他无形项目的

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无形资产为计算机软件，为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按 2 年采用直线法进行摊销。

6.2.7 抵债资产

本公司取得抵债资产时，按公允价值入账。为取得抵债资产支付的抵债资产欠缴的税费、垫付的诉讼费用和取得抵债资产支付的相关税费计入抵债资产价值。

本公司处置抵债资产时，如果取得的处置收入大于抵债资产账面价值，其差额计入营业外收入；如果取得的处置收入小于抵债资产账面价值，其差额计入营业外支出；保管过程中发生的费用直接计入其他业务支出；处置过程中发生的费用从处置收入中抵减。

本公司将抵债资产列入其他资产。

6.2.8 职工薪酬

职工薪酬,是指本公司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或解除劳动关系而给予的除股份支付以外各种形式的报酬或补偿。职工薪酬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和其他长期职工福利。本公司提供给职工配偶、子女、受赡养人、已故员工遗属及其他受益人等的福利，也属于职工薪酬。

6.2.8.1 短期薪酬

本公司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其中，非货币性福利按照公允价值计量。

6.2.8.2 辞退福利

本公司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者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提出给予补偿，在本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时和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费用时两者孰早日，确认因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给予补偿而产生的负债，同时计入当期损益。

6.2.8.3 设定提存计划

本公司职工参加了由当地劳动和社会保障部门组织实施的社会基本养老保险。本公司以当地规定的社会基本养老保险缴纳基数和比例，按月向当地社会基本养老保险经办机构缴纳养老保险费。职工退休后，当地劳动及社会保障部门有责任向已退休员工支付社会基本养老金。本公司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根据上述社保规定计算应缴纳的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本公司按规定参加由政府机构设立的职工社会保障体系，包括基本养老保险、医疗保险、住房公积金及其他社会保障制度，相应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除基本养老保险、医疗保险外，本公司还依据国家企业年金制度、补充医疗的相关政策建立了企业年金（补充养老保险）、补充医疗保险缴费制度。本公司按照职工工资总额的一定比例向当地社会保险机构缴费，相应支出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6.2.9 预计负债

6.2.9.1 当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符合以下条件，本公司将其确认为预计负债：

- （1）该义务是企业承担的现时义务；
- （2）该义务的履行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企业；
- （3）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6.2.9.2 预计负债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

6.2.9.3 企业应当在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有确凿证据表明预计负债账面价值不能真实反映当前最佳估计数的，应当按照当前最佳估计数对该账面价值进行调整。

6.2.10 收入确认原则和方法

收入是本公司在开展日常业务活动过程中所取得的各项收入，主要包括：利息收入、手续费及佣金收入、投资收益及其他业务收入等。

在相关的经济利益能够流入及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时，本公司确认收入。

6.2.10.1 利息收入

利息收入是指本公司发放自营贷款，按期计提利息所确认的收入。

利息收入按照实际利率法确认，实际利率与合同利率差异较小的，也可按合同利率计算。

另外根据财政部有关规定，本公司发放的贷款，按期计提利息并确认收入。发放贷款到期（含展期，下同）90天后尚未收回的，其应计利息停止计入当期利息收入，纳入表外核算，原在表内反映的应计利息同时冲销当期损益，转入表外核算；同时该笔贷款转作非应计贷款，以后每期计息均在表外核算，不确认当期收益。

金融企业往来存款利息收入在收到存款银行结息通知单时确认存款利息收入。

6.2.10.2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主要包括：托管及其他受托业务佣金、顾问和咨询费收入。托管及其他受托业务佣金是根据信托合同规定的计提方法、计提标准确认应由信托项目承担的受托人报酬；顾问和咨询费收入，于所提供金融咨询服务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情况小，按合同或协议约定确认收入。

6.2.10.3 投资收益

本公司的投资收益划分为持有金融工具产生的投资收益和持有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

资收益。

对于持有金融工具产生的投资收益，本公司根据持有金融工具的不同，按对应金融工具的确认和计量标准确认投资收益。

对于长期股权投资，在采用成本法核算时，当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分派利润时，本公司确认投资收益；在采用权益法核算时，根据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利润或经调整后的净利润计算应享有的份额，确认投资收益；出售或处置长期股权投资是，按所获得的收入与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确认投资收益。

6.2.10.4 汇兑收益

在交易已经完成，实际收到款项时确认汇兑收益。

6.2.11 支出确认原则

支出主要包括：利息支出、手续费佣金支出及其他业务支出等。

利息支出采用实际利率法确认在利润表。实际利率与合同利率差异较小的，也可按合同利息计算。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及其他业务支出按权责发生制原则确认和计量。

6.2.12 租赁

本公司将租赁分为融资租赁和经营租赁。

6.2.13 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需同时满足政府补助所附条件及本公司能够收到政府补助的两个条件时，予以确认，包括财政拨款、财政贴息、税收返还、无偿划拨非货币性资产。

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

6.2.14 所得税的会计处理方法

所得税包括当期所得税（当期应交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均作为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但不包括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交易或事项的所得税影响。

本公司对于当期和以前期间形成的当期所得税负债或资产，按照税法规定计算的预期应交纳或返还的所得税金额计量。

本公司根据资产与负债于资产负债表日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暂时性差异，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计提递延所得税。

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对于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依据税法规定，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并反映资产负债表日预期收回资产或清

偿负债方式的所得税影响。

6.2.15 信托业务核算办法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信托法》等规定，信托财产与属于受托人所有的财产（即“固定财产”）相区别，不得归入受托人的固有财产或者成为固有财产的一部分。

本公司信托财产是指因设立信托而取得的财产，对于因信托财产的管理、运用、处分或者其他情形而取得的财产，也归入信托财产。

信托财产不属于本公司的固有资产，也不属于本公司对受益的负债。本公司终止时，信托财产不属于清算资产。

本公司对信托财产与固有财产分别管理、分别记账，并将不同委托人的信托财产分别管理、分别记账。

本公司的信托项目是指根据信托文件的约定，单独或者集合管理、运用、处分信托财产的基本单位，本公司以每个信托项目作为独立的会计核算主体，独立核算信托财产的管理、运用和处分情况。各信托项目分别记账、独立核算并编制财务报表。

6.2.16 信托赔偿准备金的计提

根据中国人民银行颁布的《信托投资公司管理办法》有关规定，公司按税后利润的 5% 计提信托赔偿准备金，公司信托赔偿准备金累计额为公司注册资本 20% 以上时，不再提取。提取的信托赔偿准备金主要用于弥补因管理操作不善而对信托财产造成的损失。

虽然信托赔偿准备累计总额已超过本公司注册资本的 20%，本公司因提高公司抗风险能力的需要，效仿银保监会设计的信托业救助基金的基本理念和方案，把公司会计科目项下的信托赔偿准备加上公司对项目责任人预留的风险准备金等，设立公司信托项目缓解风险救助基金，截止本期末累计计提 10 亿元信托赔偿准备金。

6.2.17 一般准备的计提

一般风险准备是从净利润中提取的、用于部分弥补尚未识别的可能性损失的准备金。

本公司每年年度终了对承担风险和损失的资产计提一般风险准备，具体包括发放贷款和垫款、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持有至到期投资、长期股权投资、存放同业、拆出资金、抵债资产、应收款项等，一般准备余额原则上不得低于风险资产期末余额的 1.5%。

6.3 或有事项说明

公司无对外担保及其他或有事项。

6.4 重要资产转让及其出售的说明

无重要资产转让及出售。

6.5 会计报表中重要项目的明细资料

6.5.1 披露自营资产经营情况（单位：万元）

6.5.1.1 按信用风险五级分类结果披露信用风险资产的期初数、期末数。

表 6.5.1.1

信用风险资产五级分类	正常类	关注类	次级类	可疑类	损失类	信用风险资产合计	不良合计	不良率(%)
期初数	1,320,657	0	10,000	0	13,334	1,343,991	23,334	1.74%
期末数	1,417,518	0	10,000	0	11,334	1,438,852	21,334	1.48%

注：不良资产合计=次级类+可疑类+损失类

6.5.1.2 各项资产减值损失准备的期初、本期计提、本期转回、本期核销、期末数。

表 6.5.1.2

	期初数	本期计提	本期转回	本期核销	期末数
贷款损失准备	21,302	599	1,980	0	19,921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准备	0	0	0	0	0
持有至到期投资减值准备	0	0	0	0	0
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	38	29	5	0	62
坏账准备	677	516	28	0	1,165
投资性房地产减值准备	0	0	0	0	0

6.5.1.3 按照投资品种分类，分别披露固有业务股票投资、基金投资、债券投资、股权投资等投资业务的期初数、期末数。

表 6.5.1.3

	自营股票	基金	债券	长期股权投资	其他投资	合计
期初数	9,092	51,230	7,207	47,861	543,979	659,369
期末数	2	28,149	2,779	51,131	635,940	718,001

6.5.1.4 按投资入股金额排序，前五名的自营长期股权投资的企业名称、占被投资企业权益的比例、主要经营活动及投资收益情况等。（从大到小顺序排列）

表 6.5.1.4

企业名称	占被投资企业权益的比例	主要经营活动	投资收益
1.深圳前海京信供销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35%	投资管理	583
2.中合供销（上海）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40%	投资管理	3
3.北京宋庄小堡艺术区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30%	投资管理	1
4.北京富智阳光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49%	投资管理	447
5.郑州北国投特通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50%	私募基金管理服务	35

6.5.1.5 前五名的自营贷款的企业名称、占贷款总额的比例和还款情况等。(从贷款金额大到小顺序排列)

表 6.5.1.5

企业名称	占贷款总额的比例	还款情况
1. 北京丽轩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7.30%	正常
2. 厦门江夏贸易有限公司	7.30%	正常
3. 浙江昌源实业有限公司	7.30%	正常
4. 北京汉威联合集团有限公司	6.51%	正常
5. 北京高澜大厦有限公司	6.35%	正常
6. 北京高澜汉威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6.35%	正常

6.5.1.6 表外业务的期初数、期末数；按照代理业务、担保业务和其他类型表外业务分别披露

表 6.5.1.6

表外业务	期初数	期末数
担保业务	0	0
代理业务（委托业务）	1403.07	1409.63
其他	0	0
合计	1403.07	1409.63

注：代理业务主要反映历史业务代保管的保证金。

6.5.1.7 公司当年的收入结构

表 6.5.1.7

收入结构	金额	占比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123,396	62.69%
其中：信托手续费收入	123,396	62.69%
投资银行业务收入	0	0.00%
利息收入	39,234	19.93%
其他业务收入	1,373	0.70%
其中：计入信托业务收入部分	0	0.00%
投资收益	28,376	14.42%
其中：股权投资收益	3,523	14.33%
证券投资收益	8,166	0.08%
其他投资收益	16,687	0.00%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2,879	1.46%
营业外收入	1,565	0.80%
收入合计	196,824	100.00%

注：手续费及佣金收入、利息收入、其他业务收入、投资收益、营业外收入均应为损益表中的一级科目，其中手续费及佣金收入、利息收入、营业外收入为未抵减掉相应支出的全年累计实现收入数。

报告年度实现信托业务收入的总额，其中以手续费及佣金确认的信托业务收入金额，以业绩报酬形式确认的信托业务收入金额和以其他形式确认的信托业务收入金额。

6.5.2 披露信托财产管理情况（单位：万元）

6.5.2.1 信托资产的期初数、期末数

表 6.5.2.1

信托资产	期初数	期末数
集合	13,422,593.35	13,254,887.12
单一	5,623,328.18	4,850,501.00
财产权	932,517.21	1,204,183.07
合计	19,978,438.74	19,309,571.20

6.5.2.1.1 主动管理型信托业务的信托资产期初数、期末数

表 6.5.2.1.1

主动管理型信托资产	期初数	期末数
证券投资类	2,225,413.66	3,213,744.83
其他金融产品投资	304,130.48	535,223.74
股权投资类	3,373,820.48	3,531,568.37
其他投资	97,418.24	29,796.80
融资类	7,261,828.79	6,151,330.59
事务管理类	57,183.31	59,081.41
合计	13,319,794.96	13,520,745.74

注：上市公司股票受益权统计在“证券投资类”。

6.5.2.1.2 被动管理型信托业务的信托资产期初数、期末数。

表 6.5.2.1.2

被动管理型信托资产	期初数	期末数
证券投资类	-	-
股权投资类	-	-
融资类	20,955.86	20,395.44
事务管理类	6,637,687.92	5,768,430.02
合计	6,658,643.78	5,788,825.46

6.5.2.2 本年度已清算结束的信托项目个数、实收信托合计金额、加权平均实际年化收益率。

6.5.2.2.1 本年度已清算结束的集合类、单一类资金信托项目和财产管理类信托项目个数、实收信托金额、加权平均实际年化收益率

表 6.5.2.2.1

已清算结束信托项目	项目个数	实收信托合计金额	加权平均实际年化收益率
集合	51	4,461,225.46	6.19%
单一	82	1,783,691.04	6.93%
财产权	6	3,350,034.63	5.38%

注：实收信托合计金额是信托本金累计给付额。

6.5.2.2.2 本年度已清算结束的主动管理型信托项目个数、实收信托合计金额、加权平均实际年化收益率。

主动管理

表 6.5.2.2.2

已清算结束信托项目	项目个数	实收信托合计金额	加权平均实际年化信托报酬率	加权平均实际年化收益率
证券投资类	14	450,961.17	0.44%	3.34%
其他金融产品投资	3	195,090.00	0.31%	7.23%
股权投资类	11	1,002,743.34	2.41%	6.56%
其他投资类	-	-	-	-
融资类	35	2,941,559.94	0.86%	6.54%
事务管理类	-	-	-	-

注：1、实收信托合计金额是信托本金累计给付额。

2、上市公司股票受益权投资统计在证券投资类。

6.5.2.2.3 本年度已清算结束的被动管理型信托项目个数、实收信托合计金额、加权平均实际年化收益率。

被动管理

表 6.5.2.2.3

已清算结束信托项目	项目个数	实收信托合计金额	加权平均实际年化信托报酬率	加权平均实际年化收益率
证券投资类	-	-	-	-
股权投资类	-	-	-	-
融资类	-	-	-	-
事务管理类	76	5,004,596.68	0.12%	5.85%

注：实收信托合计金额是信托本金累计给付额。

6.5.2.3 本年度新增的集合类、单一类和财产管理类信托项目个数、实收信托合计金额。

表 6.5.2.3

新增信托项目	项目个数	实收信托合计金额
集合	84	3,946,552.00
单一	88	2,102,908.06
财产权	19	994,883.60
合计	191	7,044,343.66
其中：主动管理型	152	5,431,360.45
被动管理型	39	1,612,983.21

注：实收信托合计金额是本年新增信托项目累计新增的实收信托金额。

6.5.2.4 信托业务创新成果和特色业务

公司始终秉持支持实体经济高质量发展和满足人民群众对美好生活向往的使命，发挥在专业化资产管理、全面风险管理和综合金融服务能力方面的优势，围绕国家重大战略、京津冀协同发展、“四个中心”功能建设，不断进行管理创新和业务创新，切实提高金融服务实体经济质效。

坚持“服务北京、深耕北京”，全面加强同北京市属企业合作，发挥信托制度优势，服务北京国资国企。截至 2020 年末，公司与北京市属企业合作的存续信托项目规模达 302 亿元。参与设立“银政担园共同体”——北京海淀区中小微企业政府融资担保基金，重点支持科创、文创、现代服务业等符合海淀区功能定位和发展规划的中小微企业。

深耕细作基础设施信托业务，助力地方经济社会发展。巩固政信业务取得的新成果，在安徽、福建、浙江等区域，培育了一批优质合作伙伴。适应监管要求，积极创新政信合作业务模式，把握城市更新、产业升级等机遇，实现从基础产业向多元产业的业务拓展。

调整业务结构，持续加大证券投资业务培育力度，加强证券投资人才队伍建设，搭建投研体系，丰富证券投资产品线，健全完善证券投资业务风险管控体系和信息科技支撑。坚持开展全权委托型家族信托业务，为人民群众提供财富传承、财富规划、养老医疗等多种形式和内涵的家族财富管理服务。持续开展慈善信托业务，2020 年新设立慈善信托 2 个，总规模 670 万元。

6.5.2.5 本公司履行受托人义务情况及本公司自身责任而导致的信托财产损失情况

本公司在信托财产的管理运用和处分过程中，严格按信托合同等信托文件的约定对信托财产进行管理，切实履行了受托人义务，维护受益人最大利益。报告年度无因公司自身责任而导致的信托财产损失的情况。

6.5.2.6 信托赔偿准备金的提取、使用和管理情况

报告年度，公司提取信托赔偿准备 0 万元，累计提取 100,000 万元，达到注册资本的 45.45%。

6.5.2.7 信托业保障基金余额

报告年度，公司通过归集专户认缴资金信托对应的信托业保障基金余额为 112,011.56 万元。

6.6 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的披露

6.6.1 关联交易方的数量、关联交易的总金额及关联交易的定价政策等

关联交易方数量	关联交易定价政策	关联交易总金额：万元
20	基金以市场公允价值计价； 信托产品以合同约定的收益级别定价	279,487

6.6.2 关联交易方与公司的关系性质、关联交易方的名称、法定代表人、注册地址、注册资本及主营业务等

公司子公司北信瑞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法定代表人李永东，公司注册地址北京市怀柔区九渡河镇黄坎村 735 号，公司注册资本 17,000 万元，主营业务：基金募集、基金销售、特定客户资产管理、资产管理和中国证监会许可的其他业务。

公司子公司北信瑞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之子公司上海北信瑞丰资产管理有限公司，法定代表人李永东，公司注册地址上海市虹口区欧阳路 196 号 10 号楼 5 层 01 室，公司注册资本 10,000 万元，主营业务：特定客户资产管理。

6.6.3 逐笔披露公司与关联方的重大交易事项

1. “北信瑞丰优选成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为公司认购的由北信瑞丰发行并管理的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该基金的投资范围为具有良好流动性的金融工具，可以投资于股票、债券、债券回购、银行存款、同业存单、货币市场工具、资产支持证券、股指期货及中国证监会允许投资的其他金融工具。本公司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该基金公允价值变动为 304 万元。

2. “北信瑞丰产业升级多策略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为公司认购的由“北信瑞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发行并管理的北信瑞丰产业升级多策略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该基金成立于 2017 年 6 月 23 日，基金类型为混合型，投资范围为具有良好流动性的金融工具，包括国内依法发行上市的股票、债券、资产支持证券、债券回购、货币市场工具、权证、股指期货以及法律法规或中国证监会允许基金投资的其他金融工具。本公司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持有的该基金份额已全部退出。

3. “北信瑞丰宜投宝货币市场基金”、“北信瑞丰现金添利货币市场基金”为北信瑞丰、上海瑞丰认购的由“北信瑞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发行并管理的货币市场基金，该基金投资于法律法规及监管机构允许投资的金融工具，包括现金，通知存款，短期融资券，超短期融资券，一年以内（含一年）的银行定期存款、大额存单，期限在一年以内（含一年）的债券回购，期限在一年以内（含一年）的中央银行票据，剩余期限在 397 天以内（含 397 天）的债券、资产支持证券、中期票据，以及法律法规或中国证监会、中国人民银行允许基金投资的其他具有良好流动性的货币市场工具。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两项基金公允价值变动均为 0 万元。

4. “北信瑞丰产业升级多策略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为北信瑞丰认购的由“北信瑞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发行并管理的北信瑞丰产业升级多策略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该基金成立于 2017 年 6 月 23 日，基金类型为混合型，投资范围为具有良好流动性的金融工具，包括国内依法发行上市的股票、债券、资产支持证券、债券回购、货币市场工具、权证、股指期货以及法律法规或中国证监会允许基金投资的其他金融工具。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北信瑞丰持有该基金的份额已全部退出。

5. “仟亿资本 002 号集合信托计划”、“仟亿资本 001 号集合资金信托计划”、“锦程财富 012 号集合资金信托计划”、“城市发展财富 028 号集合资金信托计划”、“城市发展系列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III 期”、“锦钰财富 026 号集合信托计划”、“城市发展财富 2015010 号集合资金信托计划”、“银驰资本 118 号集合资金信托计划”、“榕晟指数增强资本 001 号集合资金信托计划”、“京盈稳健资本 001 号集合资金信托计划”、“鼎榕资本 001 号集合信托计划”、“稳健资本 154 号集合资金信托计划”均系本公司发行并管理的信托产品。本公司以自有资金进行投资，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持有仟亿资本 002 号集合信托计划份额为 10,000 万元，持有仟亿资本 001 号集合资金信托计划份额为 161,642 万元，持有锦程财富 012 号集合资金信托计划份额为 11,540 万元，持有银驰资本 118 号集合资金信托计划份额为 5,000 万元，持有榕晟指数增强资本 001 号集合资金信托计划份额为 900 万元，持有京盈稳健资本 001 号集合资金信托计划份额为 5,000 万元，持有鼎榕资本 001 号集合信托计划份额为 14,032 万元，持有稳健资本 154 号集合资金信托计划份额为 40,000 万元。

6. “北信瑞丰平安中国主题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为公司认购的由北信瑞丰发行并管理的混合型基金，项目成立于 2015 年 5 月 5 日，该基金可投资国内依法发行上市的股票、债券、资产支持证券、债券回购、银行存款、货币市场工具、权证以及法律法规或中国证监会允许基金投资的其他金融工具。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持有该基金的份额已全部退出。

7. “北信瑞丰鼎盛中短债基金”为公司认购的由北信瑞丰发行并管理的债券型基金，项目成立于 2020 年 4 月 29 日，该基金投资范围包括债券、资产支持证券、债券回购、银行存款、同业存单以及法律法规或中国证监会允许基金投资的其他金融工具，不投资于股票，也不投资于可转换债券（可分离交易可转债的纯债部分除外）、可交换债券。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该基金的公允价值变动为 29 万元。

8. “北京信托润昇财富 142 号集合资金信托计划”为北信瑞丰认购的由公司发行并管理的集合资金信托计划，产品期限为 24 个月。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持有该信托计划

的份额为 2,000 万元。

6.6.4 公司与关联方的重大交易事项（单位：万元）

6.6.4.1 固有财产与关联方：贷款、投资、租赁、应收账款担保、其他方式等期初汇总数、本期发生额汇总数、期末汇总数。

表 6.6.4.1

固有与关联方关联交易				
	期初数	借方发生额	贷方发生额	期末数
贷款	0	0	0	0
投资	204,980	166,127	113,360	257,747
租赁	0	0	0	0
担保	0	0	0	0
应收账款	0	0	0	0
其他	0	0	0	0
合计	204,980	166,127	113,360	257,747

6.6.4.2 信托与关联方交易情况：贷款、投资、租赁、应收账款、担保、其他方式等期初汇总数、本期借方和贷方发生额汇总数、期末汇总数。

表 6.6.4.2

信托与关联方关联交易				
	期初数	借方发生额	贷方发生额	期末数
贷款	0.00	0.00	0.00	0.00
投资	42,156.85	0.00	22,349.22	19,807.63
租赁	0.00	0.00	0.00	0.00
担保	0.00	0.00	0.00	0.00
应收账款	0.00	0.00	0.00	0.00
其他	0.00	0.00	0.00	0.00
合计	42,156.85	0.00	22,349.22	19,807.63

6.6.4.3 固有与信托财产之间的交易金额期初汇总数、本期发生额汇总数、期末汇总数。

表 6.6.4.3

固有财产与信托财产相互交易			
	期初数	本期发生额	期末数
合计	193,661.00	54,282.19	247,943.19

6.6.4.4 信托项目之间的交易金额期初汇总数、本期发生额汇总数、期末汇总数。

表 6.6.4.4

信托资产与信托财产相互交易			
	期初数	本期发生额	期末数
合计	502,786.34	-18,726.80	484,059.54

6.6.5 关联方逾期未偿还公司资金的情况以及公司为关联方担保发生或即将发生垫款的情况

报告年度，无关联方逾期未偿还公司资金的情况以及公司为关联方担保发生或即将发生垫款的情况。

6.7 会计制度的披露

公司固有业务（自营业务）自 2008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财政部 2006 年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信托业务自 2010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企业会计准则》。

7、财务情况说明书

7.1 利润实现和分配情况（单位：万元）

利润总额	133,955
减：所得税费用	31,764
净利润	102,191
减：少数股东损益	1,717
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9,935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2,144
信托赔偿准备	0
加：期初未分配利润	337,346
减：本期利润分配	35,200
期末未分配利润	390,541

7.2 主要财务指标

表 7.2

指标名称	指标值
资本利润率	10.43%
加权年化信托报酬率	0.60%
人均净利润	285 万元

注：资本利润率=净利润/所有者权益平均余额×100%

加权年化信托报酬率=（信托项目 1 的实际年化信托报酬率 x 信托项目 1 的实收信托+信托项目 2 的实际年化信托报酬率 x 信托项目 2 的实收信托+...信托项目 n 的实际年化信托报酬率 x 信托项目 n 的实收信托）/（信托项目 1 的实收信托+信托项目 2 的实收信托+...信托项目 n 的实收信托）x100%

人均净利润=净利润/年平均人数

平均值采取年初及各季末余额移动算术平均法。

公式为：a(平均)=(a₀/2+a₁+a₂+a₃+a₄/2) /4

7.3 对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有重大影响的其他事项

报告年度，本公司未发生对财务状况、经营成果有重大影响的其他事项。

7.4 公司净资本情况

信托公司风险控制指标监管报表

2020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万元

项目	期末余额	监管标准	备注
净资本	673,558	≥2 亿元	达标
固有业务风险资本	201,265		
信托业务风险资本	222,160		
其他业务风险资本	0		
各项业务风险资本之和	423,425		
净资本/各项业务风险资本之和	159.07%	≥100%	达标
净资本/净资产	68.15%	≥40%	达标

8、特别事项揭示

8.1 前五名股东报告期内变动情况及原因

报告年度，公司前五名股东情况无变化。

8.2 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及原因

8.2.1 董事、监事变动情况及原因

报告年度，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北京监管局核准何晓峰任公司董事的任职资格（京银保监复（2020）10号）、孙婧任公司董事的任职资格（京银保监复（2020）191号）、于卫东任公司董事的任职资格（京银保监复（2020）193号）、王亮任公司董事的任职资格（京银保监复（2020）684号），以上人员均已履职。

2020年第三次临时董事会同意夏彬辞去公司董事会秘书；聘任韩波任公司董事会秘书（任职资格待监管部门核准后生效）。

2020年11月公司工会代表大会选举韩波为公司职工董事，卓玮、陆雅清为职工监事。

2020年第二次监事会同意王深坤、刘率辞去公司监事职务；选举李慧、曹月秋为公司监事。

8.2.2 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及原因

报告年度，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北京监管局核准何晓峰任公司总经理的任职资格（京银保监复（2020）10号）、昌青任公司副总经理的任职资格（京银保监复（2020）78号）、韩波任公司总经理助理的任职资格（京银保监复（2020）685号）。

8.3 变更注册资本、变更注册地或公司名称、公司分立合并事项

报告年度，公司未发生变更注册资本、变更注册地或公司名称、公司分立合并事项。

8.4 公司的重大诉讼事项

报告年度，公司无新发生重大诉讼和被诉案件。

8.5 公司及其高级管理人员受到处罚的情况

报告年度，无公司及其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受到处罚的情况。

8.6 银保监会及其派出机构对公司检查后提出整改意见的整改情况

报告年度，银保监会及其派出机构未对公司进行现场检查。

8.7 本年度重大事项报告

报告年度，北京银保监局核准了公司修订后的公司章程（京银保监复（2020）1006号）。

8.8 银保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认定的其他有必要让客户及其相关利益人了解的重要信息

报告年度，无银保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认定的其他有必要让客户及其相关利益人了解的重要信息。

9、社会责任履行情况

报告年度，公司积极贯彻落实国家宏观政策和产业政策导向，充分利用信托制度的灵活性参与国家重大战略、京津冀协同发展、首都“四个中心”功能建设、冬奥会等重点领域重大工程建设，着重加大对基础设施领域和工商企业的支持力度，提升金融服务质效，主动服务实体经济发展。

认真履行国有企业社会责任，面对突如其来的新冠肺炎疫情，严格落实北京市委市政府各项疫情防控部署，压紧压实防控责任，充分发挥信托专业优势，为企业疫情防控和复工复产提供资金支持。参与设立“中国信托业抗击新型肺炎慈善信托”、发起设立“北京信托·2020弘优济世慈善信托”、选派党员骨干驰援疫情防控第一线，公司累计为新冠肺炎疫情防控捐赠资金 130 余万元，设立慈善信托规模合计 650 万元。

围绕中央和北京市关于全面打赢脱贫攻坚战的部署，持续加大扶贫力度、巩固扶贫成效。落实“一企一村”结对帮扶要求，继续依托“光彩扶贫”慈善信托，做好延庆四海镇郭家湾村帮扶工作；主动捐赠疫情防护物资，积极帮助郭家湾村做好疫情防控。深入开展消费扶贫，购买消费扶贫产品，帮助贫困对象增加收入。与新疆墨玉县签订助力脱贫攻坚协议，向新疆墨玉县公益捐赠 40 万元，助力墨玉县 2020 年如期完成脱贫任务目标。扶贫故事入选人民网“企业扶贫案例展厅”，并荣获光明网“小康路上一起走”优秀组织单位荣誉称号。

10、消费者权益保护情况

公司高度重视消费者权益保护工作，将消费者权益保护工作纳入公司治理、企业文化和经营发展战略，持续完善消费者权益保护工作机制，建立完善消费者权益保护工作制度体系，全面推动各项消费者权益保护工作有序开展。

报告年度，公司认真贯彻落实监管要求，一是持续完善消费者权益保护工作机制，强化制度建设，完善修订《消费投诉处理管理办法》等制度规范，持续强化消费者权益保护制度保障。二是将金融消费者权益保护工作理念和要求嵌入公司产品和服务的全流程，完善售前、售中和售后等关键环节的管理机制，强化双录执行和合格投资人识别等合规要求，加强个人

信息安全保护，切实维护消费者合法权益。三是采用线上、线下相结合的方式开展常态化、立体化、多元化的宣教活动。全年开展了“315 消费者权益保护宣传周”、“金融知识万里行”、“金融知识进万家”等多项专题宣教活动，取得了良好的社会反响。

根据监管部门投诉相关通报，报告年度，公司未发生因侵害消费者权益而引起的消费投诉。

11、公司监事会意见

监事会认为公司依法合规运作，认真贯彻国家经济金融政策和监管要求；董事会、高管层及其成员勤勉尽责、忠诚履职，没有违反法律、法规、《公司章程》或损害公司利益的行为；报告年度，公司克服疫情等不利影响，取得了良好的经营业绩；经营中未出现违规操作行为，未出现损害公司、股东及受益人利益的行为。年度报告客观、真实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